

淄博市临淄区交通运输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淄博市临淄区交通运输局联系（地址：牛山路 269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180056；邮箱：lzqjtysjbg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临淄区交通运输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围绕部门职责，以制度化、规范化管理为抓手，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通过强化公开意识、拓展公开渠道、提升公开效果，推动政务公开常态化、规范化运行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工作稳步推进。2025 年，区交通运输局共发布公开信息 59 条。其中，业务工作 18 条、机构职能 3 条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、部门会议 1 条、民生公益 1 条、财政信息 4 条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信息 3 条、行政执法信息 23 条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、政务公开保障机制 2 条、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条、招标投标行政监督责任清单 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依法规范。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请求信息 1 条，无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

（三）信息管理机制持续完善。一是动态更新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制度及保密审查机制，确保公开信息准确、权威、安全。二是持续做好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，2025年未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。三是定期对门户网站等平台已发布信息进行排查、更新和维护，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建设不断深化。一是依托临淄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进行政务信息公开，新增招标投标行政监督责任清单，优化栏目设置，提升平台服务功能。二是积极利用淄博交通、临淄发布、政风行风热线等多种载体，延伸公开触角，推动重要政策、便民信息精准推送、广泛传播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措施扎实有力。一是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考核体系，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。二是组织参加区级专题培训，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制度、规定，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把握能力和业务操作水平。三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对外公开监督渠道，对内加强日常监测与定期自查，对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，确保公开工作规范运行、取得实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601		
行政强制	45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理 结 果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：一是主动公开信息的全面性和深度有待加强，部分领域信息发布内容较为基础；二是信息公开平台便民服务水平仍有提升空间，门户网站与新媒体的信息整合与呈现方式可进一步优化；三是部分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政策的把握和业务能力需持续提升。

(二) 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强信息梳理与报送，细化公开

目录，逐步扩展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内容；二是完善门户网站栏目设置，推动多渠道信息同步更新；三是组织参与政务公开专题培训，开展内部学习交流，提升工作人员政策理解和实务操作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二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2025年区交通运输局共收到区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12项建议，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14项提案，我们对收到的全部提案建议进行了认真办理，办结率100%。

（三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日常结合道路运输执法检查，面向运输企业同步开展普法宣传，传达法律法规要求，引导企业合规经营，增强行业法治意识，持续提升政策普及面与影响力。

（四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本年度，我单位严格落实《2025年临淄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聚焦民生关切，主动回应群众关注度高的事项和项目；加大执法信息公开力度，定期公布行政执法结果，促进执法过程透明化、规范化；推进重点工作的全程公开，系统梳理并动态发布年度重要任务清单；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及相关财务报表，持续提升财政管理透明度。